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6,773,722.6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6,435,91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0,465,386.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9.56%。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近三个完整会计年度（2023-2025 年）分红指标：

项目	本年度 (2025 年)	上年度 (2024 年)	上上年度 (2023 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50,465,386.5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555,922.67	-298,503,707.84	203,382,514.2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元）	76,773,722.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元）	50,465,38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811,576.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元）	50,465,38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466.7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 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低于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 5000 万元，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资金情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